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ZENDAI PROPERTY LIMITED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5)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最新進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內容有關收購事項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收購事項之最新進展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於支付總代價30%及取得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出具的轉讓各項股權及各項債權所涉及交易憑證後十個工作日內，賣方應協助投標附屬公司辦理各幅地塊的有關交地確認書及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由於自二零一五年年底起各幅地塊所處地區的土地規劃作出調整，導致各幅地塊之規劃也要作出調整。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取得及獲交付十三份各幅地塊國有土地使用權證中之三份，預期各幅地塊之餘下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將不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取得並交付予本公司。各項產權交易合同之訂約方一直致力於盡早完成收購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之餘下國有土地使用權證的建議交付日期外，各項產權交易合同之主要條款及該通函所載本公司各幅地塊之發展計劃概無重大變動。本公司將不時知會股東有關上述之進展情況。

承董事會命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邱海斌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邱海斌先生、王權先生、張華綱先生及湯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崢女士、龔平先生及江征雁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裕農先生、徐長生博士、吳文拱先生、侯思明先生及狄瑞鵬博士。

* 僅供識別